

## 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朱叶女士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张世忠先生、彭剑先生、吴倩倩女士、杨宝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杨宝龙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秦金金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上述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相关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任职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会秘书杨宝龙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秘书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12-69578288

传真：0512-65997039

电子邮箱：[ad.baolong.yang@sz-sjef.com](mailto:ad.baolong.yang@sz-sjef.com)

通讯地址：苏州市相城区太平街道金瑞路58号

#### 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离任情况

董仕宏先生任期届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一职，将继续在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截至公告日，董仕宏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叶女士为夫妻关系。董仕宏先生已知晓创业板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后股份继续锁定的相关规定，并已委托上市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报离职信息，在离职后其本人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所持股份进行管理。董仕宏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特此公告

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6日

###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朱叶女士：**198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9月至2004年3月，就职于克雷特环保设备（苏州）有限公司，担任设计师；2004年4月至2005年4月，就职于苏州工业园区仕诚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设计师；2008年7月至2012年3月，就职于仕净有限，担任副总经理，2012年3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苏州仕净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经理；2015年9月至2017年5月，就职于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副总经理；2017年5月至2017年7月，就职于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2017年7月至今，就职于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朱叶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16.95%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叶女士与董事董仕宏先生为夫妻关系，与董事叶小红女士为母女关系，与董事朱海林先生为父女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张世忠先生：**198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7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仕净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历任广告策划、设计师、项目经理、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2017年12月，就职于苏州仕净科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7年12月至今，任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4月至今，在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张世忠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0.08%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彭剑先生：**198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1月至2017年2月，就职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银行部高级副总裁；2017年2月至2019年8月，就职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银行事业部董事副总经理；2019年9月至今，就职于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彭剑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吴倩倩女士：**198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年9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仕净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历任技术部工程师、业务经理、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就职于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吴倩倩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0.08%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杨宝龙先生：**198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年3月至2014年12月，就职于深圳市和科达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历任

项目部工程师、总经办总经理助理；2015年1月至2016年12月，就职于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事务代表；2017年1月至2017年12月，就职于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代表；2017年12月至今，就职于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办公室董事会秘书；2018年3月至今，就职于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杨宝龙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秦金金女士：**1988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6月至2017年10月，就职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项目经理；2017年11月至2019年6月，就职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经理；2019年8月至今，就职于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秦金金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